

立德大學 98 年度教育部校務獎補助經費第 2 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紀錄

開會事由：98 年度教育部校務獎補助經費第 2 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

開會時間：98 年 11 月 24 日下午 3 時 0 分

開會地點：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

主持人：鄭校長 詩華

出席者：楊委員 振銘、鄭委員 信男、林委員 恕明（許德安代）、陳委員 泉源、吳委員 春生、梁委員 哲豪、林委員 子偉、傅委員 怡綸、劉委員 相君、張委員 文彥（朱紹祚代）、廖委員 本瑞（請假）、李委員 宗霖

列席者：曾組長景山、王組長麗婷

聯絡人及電話：曾組長景山 分機：54110



壹、報告及討論事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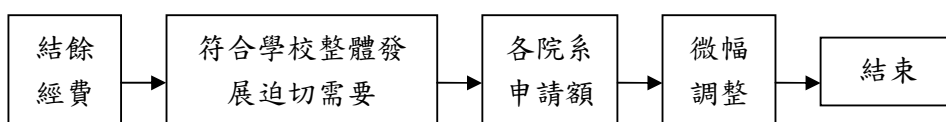
案由：本校 98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補助經費結餘分配事宜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98 年度本校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補助經費 37,600,736 元，經常門與資本門比例以 1：1.03882 之方式分配，資本門金額為 19,158,368 元，經常門金額為 18,442,368 元。執行後資本門結餘款約 2,222,498 元，經常門結餘款約 866,689 元。
- 二、本獎助、補助經費使用原則：本獎助、補助經費之分配應以資本門及經常門各占百分之五十為原則，資本門不得流用至經常門，經常門得流用至資本門，其流用以百分之十為限。購置固定資產，其單價一萬元以上且耐用年限超過二年者，應列作資本門支出。
- 三、本獎助、補助經費應用於大學校院學生，不得用於新建、增建、改建、修建工程及相關設施，例如房屋建築、運動場地、整地、管線、道路、展示、室內裝修、機電（發電機）、校園整體規劃及景觀等工程建築，亦不得用於興建教學建築貸款利息補助及附屬機構。但學校用於改善無障礙設施及空間或建物因遭受突發性、不可抗力之災害所需之安全查核、鑑定評估、復建等事項經事前報本部核准者，不在此限。為加強學校環境安全衛生工作之推動，各校應加強辦理全面採用省水器材、實習實驗、校園安全設備、環保廢棄物處理及其他永續校園綠化等相關設施，並優先辦理環境安全衛生設備、教育訓練及防護設備等相關工作。
- 四、本經費應於 98 年 12 月 31 日前執行完畢，未依限執行完畢者，應於 98 年 12 月 15 日前申請辦理經費保留（須已進行採購等程序且附有招標文件或合約者，始得申請保留），未辦理經費保留者，將依規定予以追繳。
- 五、本校各單位之 98 年度教育部獎勵校務發展計畫經費經常門、資本門經費追加申請審核表（如附件 1 及 2）。

提案討論：

- 一、98 年度教育部獎補款資本門結餘款使用優先順序之分配原則：



決議：同意此一分配原則。

二、資本門結餘款再運用討論案。

說明：

1. 資本門結餘款約 2,222,498 元，提出申請之金額為 3,577,611 元。
2. 目前投標中之金額為 9,310,521 元，預估至少有 900,000 元之標餘款，總計資本門結餘款應該約有 3,122,498 元。

擬辦：

1. 建議將圖書館閱覽室更換節能省電燈具 500,000 元，及行政大樓學生餐廳空調主機更新 250,000 元等二項列為第二優先，其他之項目（2,827,611 元）應該可以立即執行。
2. 如果再有結餘款，是否同意以簽呈辦理申請？總結餘則交由圖書館充實圖書館藏。

決議：

1. 儘可能在 12 月 31 日前完成驗收，避免保留至明年。
2. 通過之項目如附表一，總計 3,557,611 元。其中，總務處營繕組提出之空調主機更新 250,000 元及事務組提出之監視攝影機 240,000 元等二項，需俟結餘款足夠時再行採購。
3. 如果再有結餘款，同意以簽呈校長同意後即可辦理申請。總結餘則交由資訊中心統籌購置單槍投影機或電腦等設備，供教學使用。
4. 各單位奉准採購之設備（含第一次分配之設備），請立即以書面簽呈請購，並須於 98 年 12 月 7 日前完成校長核准之程序。否則，將視同放棄該項採購，並將該金額併入總結餘款，交由資訊中心統籌運用。

三、經常門結餘款再運用討論案。

說明：目前已知經常門結餘款為，教務處：約 335,600 元，圖書館：約 176,887 元，資訊中心：約 352,200 元，總計約 866,689 元。提出申請之金額為 596,810 元，應該可以全額通過申請。如再有結餘款，是否同意以簽呈辦理申請？總結餘則交由人事室運用。

決議：

1. 經常門核准通過之項目如附表二，總計 677,710 元。
2. 各單位奉准之經費（含第一次分配之經費），請以書面簽呈請購辦理，並須於 9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核銷作業。
3. 如再有結餘款，同意以簽呈校長同意後即可辦理申請。總結餘則交由人事室運用。

四、總金額不變之情況下，需要變更選購項目時，是否同意以簽呈辦理變更。

決議：總金額不變之情況下，如果需要變更選購項目時，同意以簽呈校長核准後，即可辦理變更。

貳、臨時動議

參、散會：16 時 45 分。